

中國醫藥大學 113 學年度新生盃排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一、宗旨：為鼓勵學生參與體育活動，增進同學情誼，進而培養運動習慣，特舉辦本比賽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中國醫藥大學體育室

三、協辦單位：中國醫藥大學男女排球代表隊

四、比賽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7 日（星期一）至 10 月 18 日（星期五）

五、比賽地點：校本部綜合球場

六、參加資格：凡本校完成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之新生均得以班級為單位參加比賽，每單位男、女以一隊為限。

七、比賽分組：（一）男生組（二）女生組

八、參加辦法：

（一）不適宜劇烈運動者，請勿報名參加。

（二）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3 年 9 月 27 日（星期五）中午 12 時止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
（三）報名地點：本校體育室；如有疑問請洽詢電話：04-22053366-1270。

九、比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排球協會最新審定之規則。

（一）採三局兩勝制，前兩局採 25 分制第三局採 15 分制，屬球落地得分制。

（二）至少領先兩分為勝該局（包括決勝局）。

（三）決勝局一方先得 8 分時，交換場地。

（四）不實施技術暫停，每隊每局可有兩次暫停（每次 30 秒）。

（五）可以有自由球員替換。

十、抽籤及領隊會議：113 年 10 月 1 日(星期二)中午 12 時在人文與科技學院 101 教室抽籤。未到隊伍由主辦單位代抽，賽程表將於 10 月 3 日(星期四)公布於體育室網頁與公佈欄，不另行通知。

十一、一般規定：

(一)賽前通知確認該場比賽上場人員，每隊 12 名，正式上場人員 6 名。

(二)為確保賽程進行順利，主辦單位可要求參賽隊伍出賽。

(三)賽程公布後，非緊急情況，不可任意退出比賽。

(四)請每隊在賽前 10 分鐘攜學生證至檢錄台進行檢錄，若於開賽 15 分鐘內未到達者，沒收該場比賽不得異議，判決到場隊伍獲勝，若兩隊都未能準時出賽，則判決兩隊皆為敗場。若有兩隊戰績相同，則先採用勝局決定名次，若勝局仍相同，則以得分多寡決定名次。

(五)凡參賽隊伍於出賽前 10 分鐘時，請雙方隊長向該場比賽主審報到，並於賽後簽名。

(六)比賽請穿著統一且合適的衣物，並要有明顯背號之衣物。

(七)如遇天候因素，比賽將由主辦單位決定是否延期，如有延期將會另行通知比賽時間。

(八)其它比賽相關資訊，於體育室網頁與公佈欄公布，不另行通知。

(九)主辦單位有權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。

十二、獎勵辦法：各組報名隊數

(一)6 隊以上時，取 4 名頒發獎狀。

(二)5 隊時，取 3 名頒發獎狀。

(三)不足 4 隊(含)，不舉行比賽。

十三、本規程經呈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中國醫藥大學 113 學年度新生盃排球錦標賽報名表

參加單位		導師 簽章	
組 別	☐ 男生組		☐ 女生組
隊長			
隊長連絡電話			
球員			
球員			
球員			
球員			
球員			
球員			
球員			
球員			
球員			
球員			
球員			
球員			

另為球賽順利進行，協請各隊推派 4 名學生，擔任賽場計分、計時員、線審工作。

男生組				
女生組				